

证券代码：874985

证券简称：宏亿精工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江苏宏亿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外协加工、接受劳务	7,800,000.00	7,503,869.78	公司因生产经营所需，向关联方外协加工增加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服务	23,000,000.00	18,656,263.06	关联方需求增加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30,800,000.00	26,160,132.84	-

(二) 基本情况

公司 2026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包括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关联方基本情况如下：

1. 常州市金豪精密钢管有限公司（简称“金豪精密”）

注册地址：武进区遥观镇新南村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建平

实际控制人：陈建平、唐理萍夫妇

注册资本：5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钢压延加工。

与公司关联关系：金豪精密是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倪宝珠配偶陈中平的兄弟陈建平及其配偶唐理萍实际控制的公司，陈建平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关联方履约能力和交易情况：公司与金豪精密关联交易为外协加工，其业务匹配公司非核心工序，具备生产能力，同时地处同一区域便于沟通和质量把控。公司将部分非核心切断倒角工序委托金豪精密加工，2026 年预计委外加工费用为 600 万元，定价参考市场同类价格协商确定，确保公允。

2. 幸南（丹阳）涂装工业有限公司（简称“幸南涂装”）

注册地址：丹阳市经济开发区通港西路 68 号 5、14、15 栋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宫崎达也

实际控制人：幸南工业株式会社

注册资本：200 万美元

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表面处理等。

与公司关联关系：幸南涂装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亿莱科涂装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股 49%

关联方履约能力和交易情况：公司与幸南涂装的关联交易性质为外协加工。幸南涂装作为专业的汽车金属零部件涂装与表面处理服务商，具备相应的生产设备、技术工艺和从业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对零部件表面处理的质量和交付要求。交易内容为公司委托其开展汽车零部件表面处理业务，2026 年预计委外加工费用为 180 万元，定价参考市场同类价格协商确定，确保公允。

3. 江苏耀坤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包括江苏耀坤液压股份有限公司、济宁耀坤机械有限公司、徐州耀坤液压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方控制，简称“耀坤液压”）

注册地址：江阴市滨江西路 907 号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谢文庆

实际控制人：谢耀坤、谢文庆、谢文广

注册资本：844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液压油管制造等

与公司关联关系：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宏亿商贸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股 10%。

关联方履约能力和交易情况：耀坤液压已成功进入世界主要的工程机械主机厂商的供应商体系，具备较强的品牌优势和竞争优势，拥有稳定的市场地位和客户资源，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以保障交易的正常进行。交易内容为公司向其销售商品/服务，2026 年预计销售金额为 2300 万元。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关联交易及 2026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倪宋、陈奇、吴铭回避表决。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关联交易及 2026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祁建云、郭魂、郝秀凤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经过双方友好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达成交易，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不超过 3,080 万元，含采购、销售商品及服务，由经营管理层或公司相关业务部门按业务需要签署协议，具体以实际交易协议/合同为准。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遵循了必要、公平、自愿、诚信原则，定价标准及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 备查文件

《江苏宏亿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江苏宏亿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宏亿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